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通知》（财会[2025]32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5 年 12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通知》（财会[2025]32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9 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执行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汇编》《解释第19号》的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9号》中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